

证券代码：000529

证券简称：广弘控股

公告编号：2015--42

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控股股东广东省广弘资产经营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广弘资产公司”）正在筹划混合所有制改革事项，经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证券简称：广弘控股，证券代码：000529）于2015年8月14日开市起停牌。公司分别于2015年8月14日、2015年8月21日、2015年8月28日、2015年9月8日、2015年9月14日、2015年9月21日、2015年9月28日、2015年10月12日、2015年10月14日、2015年10月21日、2015年10月28日披露了《重大事项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5-25）、《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5-26）、《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5-30、31、32、33、34、35、36、37、38），具体内容详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2015年11月3日公司接广弘资产公司通知，截止目前，广弘资产公司的股东广东省商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上报的《广弘资产公司整体改制实施方案》仍处于广东省国资委审批阶段。由于该事项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，为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平性，避免引起股票价格异常波动，保护投资者利益，经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证券简称：广弘控股，证券代码：000529）自2015年11月4日起继续停牌。

停牌期间，公司将密切关注该事项进展情况，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上述重大事项的进展公告。
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是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五年十一月四日